

兰州大学资源环境学院文件

资环院发〔2021〕8号

关于印发《兰州大学资源环境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 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系、学科点，省部级重点实验室、本科实验教学示范中心：

《兰州大学资源环境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已经2021年5月24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兰州大学资源环境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资源环境学院

2021年5月25日